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690286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05日

商 标



申请 人 胡文镖

地 址 广东省东莞市中堂镇大新围路27号

代理机构 广东味方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1类：谷（谷类）；活动物；活家禽；贝壳类动物（活的）；新鲜水果；未加工水果；未加工的坚果；新鲜蔬菜；蘑菇繁殖菌；酿酒麦芽